

# 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格式（精选 25 篇）

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格式（精选 25 篇）

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格式 篇 1

## 第一章 总 则

中国\_\_\_\_\_公司和\_\_\_\_\_国\_\_\_\_\_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平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 其次章 合 资 双 方

### 第一条 合资合同双方

合同双方如下：

1.1."中国\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是一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法律组织和存在的企业法人，在中国注册，持有编号为\_\_\_\_\_的营业执照。

法定地址：

法人代表：

1.2."\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是一个按\_\_\_\_\_国法律组织和存在的企业法人，在\_\_\_\_\_注册，持有编号为\_\_\_\_\_的营业执照。

法定地址：

法人代表：

1.3.各方均表明自己是按中国法律或\_\_\_\_\_国法律合法成立的有效法人，具有缔结本合资合同并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的全部法人权限。

### 第三章 合资公司的成立

其次条 根据中国的合资企业法和其它有关法律和法规，合同双方同意在中国境内\_\_\_\_\_省\_\_\_\_\_市建立合资公司。

第三条 合资公司的中文名称为\_\_\_\_\_

合资公司的英文名称为\_\_\_\_\_

法定地址：\_\_\_\_\_

第四条 合资公司为中国法人，受中国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以下简称"中国法律"）的管辖和爱护，在遵守中国法律的前提下，从事其一切活动。

第五条 合资公司的法律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的责任以其全部资产为限，双方的责任以各自对注册资本的出资为限。合资公司的利润按双方对注册资本出资的比例由双方共享。

### 第四章 生产和经营的目的范围和规模

#### 第六条 目的

合资双方盼望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沟通，从事第七条所规定的经营活动，.....（依据详细状况写），为投资双方带来满足的经济利益。

第七条 合资公司生产和经营范围（略）

第八条 合资公司生产规模（略）

### 第五章 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第九条 总投资合资公司的总投资额为\_\_\_\_\_人民币。  
币。

第十条 注册资本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_\_\_\_\_人民币，其中：

甲方\_\_\_\_\_元，占\_\_\_\_\_％；

乙方\_\_\_\_\_元，占\_\_\_\_\_％。（如乙方以外币出资，

根据缴款当日的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成人民币）

第十一条 双方将以下列作为出资：

11.1.甲方：现金\_\_\_\_\_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厂房\_\_\_\_\_元

工地使用费\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它\_\_\_\_\_元 共\_\_\_\_\_元

11.2.乙方：现金\_\_\_\_\_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它\_\_\_\_\_元 共\_\_\_\_\_元

第十二条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方按其出资比例分\_\_\_\_\_  
\_\_\_\_\_期缴付，每期缴付的数额如下：（略）

第十三条 贷款

总投资和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向银行贷款。可首先考虑向合资公司所在的国内银行或其它渠道借贷。甲、乙方按在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各自负责贷款担保。

假如合资公司董事会认为，除了第十一条规定的双方投资额和上述贷款外，合资公司的经营需要流动资金和其它资金，双方应按各拘束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上述借款作担保。

假如不能按上述方式获得借款，董事会将按合同双方各拘束合资公司中的资本比例向合同双方另外征集资金。除非合同双方另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同意，任何一方都没有义务再增加注册资本成为第三方借贷给合资公司的款项作担保。但是，假如合资公司的经营、利润状况良好，合同双方原则上同意再适当增加注册资本，即按经营进展状况和稳妥的股本筹措原则使用积累的储备基金。

## 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格式 篇 2

### 第一章总则

中国\_\_\_\_\_公司和\_\_\_\_\_国\_\_\_\_\_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平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 其次章合资双方

#### 第一条合资合同双方

合同双方如下：

1.1.“中国\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是一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法律组织和存在的企业法人，在中国注册，持有编号为\_\_\_\_\_的营业执照。

法定地址：

法人代表：

1.2.“\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是一个按\_\_\_\_\_国法律组织和存在的企业法人，在\_\_\_\_\_注册，持有编号为\_\_\_\_\_的营业执照。

法定地址：

法人代表：

1.3.各方均表明自己是按中国法律或\_\_\_\_\_国法律合法成立的有效法人，具有缔结本合资合同并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的全部法人权限。

### 第三章合资公司的成立

其次条根据中国的合资企业法和其它有关法律和法规，合同双方同意在中国境内\_\_\_\_\_省\_\_\_\_\_市建立合资公司。

第三条合资公司的中文名称为\_\_\_\_\_

合资公司的英文名称为\_\_\_\_\_

法定地址：\_\_\_\_\_

第四条合资公司为中国法人，受中国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以下简称“中国法律”）的管辖和保护，在遵守中国法律的前提下，从事其一切活动。

第五条合资公司的法律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的责任以其全部资产为限，双方的责任以各自对注册资本的出资为限。合资公司的利润按双方对注册资本出资的比例由双方共享。

#### 第四章生产和经营的目的范围和规模

##### 第六条目的

合资双方盼望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沟通，从事第七条所规定的经营活动，.....（依据详细状况写），为投资双方带来满足的经济利益。

##### 第七条合资公司生产和经营范围（略）

##### 第八条合资公司生产规模（略）

#### 第五章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 第九条总投资

合资公司的总投资额为\_\_\_\_\_人民币。

##### 第十条注册资本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_\_\_\_\_人民币，其中：

甲方\_\_\_\_\_元，占\_\_\_\_\_％；

乙方\_\_\_\_\_元，占\_\_\_\_\_％。（如乙方以外币出资，

根据缴款当日的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成人民币）

##### 第十一条双方将以下列作为出资：

11.1.甲方：现金\_\_\_\_\_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厂房\_\_\_\_\_元

工地使用费\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它\_\_\_\_\_元共\_\_\_\_\_元

11.2.乙方：现金\_\_\_\_\_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它\_\_\_\_\_元共\_\_\_\_\_元

第十二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方按其出资比例分\_\_\_\_\_期缴付，每期缴付的数额如下：（略）

### 第十三条贷款

总投资和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向银行贷款。可首先考虑向合资公司所在的国内银行或其它渠道借贷。甲、乙方按在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各自负责贷款担保。

假如合资公司董事会认为，除了第十一条规定的双方投资额和上述贷款外，合资公司的经营需要流动资金和其它资金，双方应按各拘束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上述借款作担保。

假如不能按上述方式获得借款，董事会将按合同双方各拘束合资公司中的资本比例向合同双方另外征集资金。除非合同双方另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同意，任何一方都没有义务再增加注册资本成为第三方借贷给合资公司的款项作担保。但是，假如合资公司的经营、利润状况良好，合同双

方原则上同意再适当增加注册资本，即按经营进展状况和稳妥的股本筹措原则使用积累的储备基金。

### 第十四条资本转让



除非得到另一方的同意并经审批机关批准，合同任何一方都不得将其认缴的资本股份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假如一方将其认缴的资本股份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则另一方具有优先受让的权利，受让的条件不得苛刻于转让给第三方的条件。另一方特此表示，假如自己不行使优先受让权，即为同意上述转让。

### 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格式 篇 3

\_\_\_\_\_有限公司，地址：\_\_\_\_\_ (以下简称甲方)和  
\_\_\_\_\_公司，地址：\_\_\_\_\_ (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合资  
兴办代理\_\_\_\_\_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章公司名称

第一条中文名称：\_\_\_\_\_。

其次条英文名称：\_\_\_\_\_。

#### 其次章经营范围

第三条经营有关船用设备(以下简称船用设备)：\_\_\_\_\_。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系代理\_\_\_\_\_等船舶专用设备项目，为取得优待价格及售后服务准时便利的条件以加强竞争。

经营代理工业设备(以下简称非船用设备)：\_\_\_\_\_。

本公司的业务范围除船用设备外，还代理非船用设备。

#### 第三章注册资本

第四条公司注册资本的总金额为\_\_\_\_\_ (大写为\_\_\_\_\_)  
美元，实收资本为\_\_\_\_\_ (大写\_\_\_\_\_ )美元。

## 第四章 股权安排

第五条甲方拥有股权占投资总金额的 50%，乙方拥有的股权占投资总金额的 50%。

## 第五章董事会

第六条董事会由四名董事组成，甲方委派两名，乙方委派两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总理由乙方委派。

第七条董事会每年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

必要时经一方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临时会议，召开临时会议必需在 20 天前通知。

董事会议拟选择代理厂家中，经营代理业务成交额高的地点进行，以总结阅历，增加代理项目并检查执行协议书的状况。

每次董事会议应有记录并形成纪要。

董事会议纪要作为公司档案存查。

第八条董事会需有 23 以上的董事出席方能进行。

董事不能出席时，可托付其代表参与。

董事会的工作原则是以公平互利，友好协商的方法来处理。

董事会的职权由公司的章程规定。

总经理的职权由聘请总经理任职书中规定，详见附件。

第九条董事会成员不在公司领取薪金、津贴。

在会议期间或受公司托付在国外考察，联系业务期间，所需的交通、住宿、膳食、办公等费用由公司支付。

第十条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

总理由委派方推举，董事会聘请任命。

任期 5 年，可以连任，薪俸由董事会打算。

若总经理、经理不能胜任或不情愿连续任职或委派方调离时，其职位的空缺由委派方向董事会另外推举，并由董事会批准任命。

第十一条总经理或副总经理不得兼任别的经济组织的总经理或副总经理，不得参加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的营业进行竞争。

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贪污和严峻失职，董事会随时有权辞退他们。

公司的董事长及董事可在其他公司担当同样的职务，而其任职的公司不能与该公司竞争。

## 第六章甲、乙方的责任

第十二条乙方负责开拓\_\_\_\_\_代理的渠道，但须经筛选确认，凡取得代理业务需担当义务时，需经双方确认。

凡取得\_\_\_\_\_设备代理权，因项目订单、售后服务条件有别，取得相应优待价格有差异，力争做到有订货有优待(低于国际市场价格)。

无代理权也可接订单，双方按用户要求广辟货源，共同努力多接订单。

第十三条甲方应介绍推举\_\_\_\_\_设备的适合项目于国内订货单位，可采纳公司与用户直接签署订货合同。

甲方将公司代理船用设备名称、样本及售后服务的措施等送至\_\_\_\_\_讨论所，由设计者推举给造船厂或船主在造新船中采纳。

甲方帮助公司办理凡有代理业务需前往中国的签证及有关事

宜。

## 第七章会计与审计

第十四条公司的财政会计年度系为日历年度。

第 1 会计年度将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结。

会计采纳借贷记账法，船用产品项目和非船用产品项目分别记账核算。

经营所用的货币，以港币为记账单位。

财政年度终结收入(毛利)扣除营业成本、税金、福利等为纯利润，纯利润的安排按双方投资比例予以安排。

(1)按船用产品及非船用产品所占毛利总额的百分比予以分别计算纯利润的安排额。

(2)甲、乙双方对船用产品及非船用产品的纯利润各占 50%。

(3)甲方主要负责船用产品项目，而乙方则主要负责非船用产品项目，凡各自负责项目的纯利超过\_\_\_\_\_元时，予以提取超额部分总金额\_\_\_\_\_%的款额授予超额项目的一方，余额部分按

第十四条(2)方法予以安排。

(4)公司会计制度、格式、编制会计报表，月报在各日历月结束后 30 天，季报应在日历季后 45 天，年度决算应在日历年结束后 60 天编报。

决算明细表，以反映经营的全部状况。

(5)公司所得利润总金额的 50%作为无形贸易费开支，一切开支按发票报销。

年终结算时总开支超过总收入的 50%须由总经理书面报告。

第十五条在收到一个会计年度的年终报告后 60 天内，甲、乙双方各派一人组成审计小组，对上 1 个年度的报告(包括资金表、负债表、损益表、财务状况变动表)开展审计工作，写出审计报告，报董事会批准。

第十六条双方派出的年度审计人员的工资由各方担当，但膳食、交通、办公费用由公司开支。

开支费用的标准由董事会打算。

第十七条总经理在收到审计小组对财务开支提出的异议通知后，最迟不得超过 20 天内予以解决。

第十八条公司文件、会计账目和财务状况表用中、英文为工作文字。

第八章生效、期限与终止 第十九条本协议经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后生效。

其次十条经双方签署的本协议附件，为本协议不行分割的组成部分。

其次十一条公司经营期限为 5 年，以签发的营业执照之日起计算。

合资期满前半年，一方提出，另一方同意，可延长其协议期限，详细事宜由董事会打算。

其次十二条本协议的修订应得到董事会全都通过。

若有未尽事宜可以签订补充协议。

其次十三条协议期内任何一方无权单方面宣布退出或终止，而终止协议必需取得董事会全都通过。

其次十四条协议期满，双方认可不再延长，可自然终止。

其次十五条由于一方破产或其他缘由无法连续经营，可提出自愿终止。

第九章清算 其次十六条公司协议期满终止时，由董事会担当清算委员会任务，直到清算结束，宣布公司解散。

其次十七条清算后，甲、乙方的全部投资的本息均可完全收回。

若固定资产予以拍卖后，其金额仍不足部分按双方投资比例分担亏损。

第十章筹建工作 其次十八条自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甲、乙方应于第 30 个日历日 17 时前将投资的 50% 资金金额汇入 \_\_\_\_\_ 银行的公司账户，而余下的总金额之 50% 应于 90 个日历日 17 时前汇入上述银行的公司账户。

其次十九条本合同签署后，甲、乙方提出委派董事会成员，并召开第一次董事会。

第三十条董事会成立后，按协议推举董事长、总经理，支配工作日程表并聘请工作人员。

第十一章适用的法律及仲裁 第三十一条本协议的签订、生效、解释、履行、变更、解除和争议的仲裁，均以 \_\_\_\_\_ 法律为准。

第三十二条合资的双方由于本协议引起的任何争吵,应以友好信任的精神协商解决。

若 30 天内仍未能通过协商解决时,可经甲方与乙方的任一方推举第三方进行调解。

第三十三条若调解于 30 天内仍无法解决时,其争吵由仲裁作最终裁决。

第三十四条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或根据仲裁委员会的打算支付。

第十二章不行抗力 第三十五条合资公司的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其义务,凡属下述状况,将不视为该方不履行本协议的义务:

(1)任一方消失不行抗力的大事(包括战斗、自然灾害)或几个相结合的大事引起阻碍或延迟履行本协议的义务。

(2)在第

(1)款所述大事发生的状况下,对方对阻碍或延迟履行本协议的各种因素应实行合理的步骤与措施予以准时解决。

(3)遇到不行抗力的状况时,患病不行抗力的一方应尽早通知公司的另一方,通过友好协商,连续执行本协议。

第十三章协议文字和工作语言 第三十六条本协议及附件用中、英文书就,公司的重要文件,一律用中、英文两种文字书就。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七条双方同意以汉语、英语作为工作语言。

第十四章通知



第三十八条合资公司的任何一方向对方递送通知、文件、电报、电传应按下列地址发出并在收到之日起被认为已送达。

#### 第十五章 文本

第三十九条本合同英文及中文本一式七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公司存档备查一份。

甲方：地址：\_\_\_\_\_；电传电报：\_\_\_\_\_；电话：\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地址：\_\_\_\_\_；电传电报：\_\_\_\_\_；电话：\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格式 篇 4

#### 第一章 总则

杭州\_\_\_\_\_工程有限公司和株式会社系统制造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其他法规，本着公平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杭州市，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 其次章 合资各方

#####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杭州\_\_\_\_\_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登记注册，其法定住宅在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_\_\_\_\_内。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国籍：\_\_\_\_\_。

株式会社系统制造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日本登记注册，其法定住宅在\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代表

\_\_\_\_, 国籍: \_\_\_\_。

### 第三章 成立合资经营公司

其次条 甲、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其他有关法则，同意在中国境内建立合资经营杭州\_\_\_\_\_有限公司。

第三条 合资公司的名称为杭州\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外文名称为\_\_\_\_\_。

合资公司的法定住宅在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_\_\_\_\_内。 邮政编码：310032。

第四条 合资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

第五条 合资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甲、乙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对合资公司的债务担当责任。各方按其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的比例共享利润和担当风险及亏损。

###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 合资公司的宗旨：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沟通的愿望，采纳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升企业的整体竞争力，提高经济效益，使投资双方获得满足的经济利益。

第七条 合资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软件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第八条 合资公司的生产规模：

(注：按项目可行性批复写。生产性项目规模，以主产产品的数量表示;非生产性项目规模，按项目详细状况定性定量。)

第五章 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和合资各方出资比例、出资方式

第九条 合资公司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

第十条 甲、乙方的出资额共为人民币\_\_\_\_\_万元，并以此为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其中：甲方\_\_\_\_\_万元，占\_\_\_\_\_%;乙方\_\_\_\_\_万元，占\_\_\_\_\_%。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将以下列作为出资：

甲方：现金\_\_\_\_\_万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厂房\_\_\_\_\_元

土地使用权\_\_\_\_\_元

其他\_\_\_\_\_元，共\_\_\_\_\_万元。

乙方：现金\_\_\_\_\_万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他\_\_\_\_\_元，共\_\_\_\_\_万元。

第十二条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方按其出资比例一次缴付，缴付的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

第十三条 甲、乙方任何一方如向第三者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须经另一方同意，并报审批机构批准。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六章 合营各方的责任

第十四条 甲、乙方应各自完成以下各项事宜：

## 一、甲方责任：

- 1.办理为设立合资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 2.按第五章规定如期如数出资；
- 3.帮助合资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赁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具、交通工具、通讯设施等；
- 4.帮助合资公司联系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 5.帮助合资公司聘请当地的中国籍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所需的其他人员；
- 6.帮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和旅行手续等；
- 7.负责办理合资公司托付的其他事宜。

## 二、乙方责任：

- 1.按第五章规定如期如数出资。
- 2.办理合资公司托付在中国境外选购设备、材料有关事宜；
- 3.培训合资公司的技术人员；
- 4.负责办理合资公司托付的其他事宜。

## 第七章 原材料的购买和产品的销售方式

第十五条 对于合资公司所需的原材料等物资，合资公司有权自行打算在中国购买或者向国外购买。

第十六条 合资公司有权自行在国内或者向国外销售，也可以托付乙方的销售机构或者中国的外贸公司代销或经销。

第十七条 为了在中国境外销售产品和进行销售后的产品修理服务，经有关部门批准，合资公司可在中国境外设立销售修理服务的分支机构。

第十八条 合资公司的产品使用商标经董事会会议争论打算，并办理商标注册手续。合资期满后，商标全部权无偿归甲方全部。

## 第八章 董事会

第十九条 合资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合资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日。

其次十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_\_\_名，乙方委派\_\_\_\_\_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由乙方委派。首届董事和正副董事长任期四年，经委派方连续委派可以连任。 其次十一条 董事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打算合资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下列事项，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全都通过方可作出决议：

- 一、合资公司章程的修改；
- 二、合资公司的中止、解散和延长合资期限；
- 三、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
- 四、合资公司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

对下列其他事宜，可实行参与董事会会议的多数董事通过打算：

- 一、打算公司的经营方案和投资方案；
- 二、打算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计；
- 三、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依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等高级管理人员，打算其酬劳；

- 四、制定合资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制定合资公司的利润安排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六、打算设立分支机构;
- 七、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报表、收支预算;
- 八、其他应由董事会打算的重大事宜。

其次十二条 董事长是合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责时，可另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表合资公司。

其次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另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

#### 第九章 经营管理机构

其次十四条 合资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由甲方推举;副总经理二人，由\_\_方推举。总经理、副总经理均由董事会聘请，任期\_\_\_\_\_年。

其次十五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资公司的各项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帮助总经理工作。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总经理对外代表合资公司，对内任免下属人员，行使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经营管理机构可设若干部门，部门经理分别负责合资公司各有关部门的工作，办理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交办的事项，并对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负责。

#### 其次十六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有营私舞弊或严峻失职行为的，经董事会会议决议，可随时解聘。

## 第十章 劳动管理

其次十七条 合资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及中国的其他有关规定，经董事会讨论制定方案，由合资公司和合资公司的工会组织集体或与员工个别订立劳动合同加以详细规定。

劳动合同订立后，报合资公司当地劳动管理部门备案。

其次十八条 甲、乙方推举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聘请和工资待遇、社会保险、福利、差旅费标准等，在遵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由董事会会议争论打算。

## 第十一章 税务、财务、审计、外汇

其次十九条 合资公司和合资公司员工根据中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税金。

第三十条 合资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规定提取各项基金。每年提取的比例由董事会依据公司经营状况争论打算。

第三十一条 合资公司的会计年度从每年的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切记账凭证、单据、报表、账簿，用中文书写。

第三十二条 合资公司的财务审计聘请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并将结果报告董事会和总经理。

如甲、乙方认为需要另行聘请会计师或审计师对年度财务进行



审查，合资公司应予以同意，其所需一切费用由聘请方负担。

第三十三条 每一经营年度的头三个月，由总经理组织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利润安排方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查通过。

第三十四条 合资公司的一切外汇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和有关规定办理。

## 第十二章 合资期限

第三十五条 合资公司的期限为十年。合资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合资公司成立之日。经一方提议，董事会会议全都通过，应当在距合资期满\_\_\_\_\_天前向外经贸部(或其托付的审批机构)报送延长合资期限的申请书。

## 第十三章 合资期满财产处理

第三十六条 合资期满或提前终止合资，合资公司应依法进行清算。清算后的财产，超出实缴资本的部份缴纳所得税后，再依据甲、乙各方投资比例进行安排。

## 第十四章 保险

第三十七条 合资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在中国境内保险机构投保，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根据中国境内保险机构的规定由合资公司董事会会议争论打算。

## 第十五章 合同的修改、变更与解除

第三十八条 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需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审批机构批准，才能生效。

## 第三十九条

由于不行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是由于合资公司连年亏损、无力连续经营，经董事会全都通过，并报审批机构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资期限和解除合同。

第四十条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峻违反合同、章程，造成合资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守约方除有权向违约一方索赔外，并有权根据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构批准终止合资合同。如甲、乙双方同意连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资公司的经济损失。

#### 第十六章 违约责任

第四十一条 甲、乙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第五章的规定依期按数提交完出资额时，从逾期第一个月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一方应缴付应交出资额的百分之\_\_\_\_\_的违约金给守约方。如逾期三个月未提交，除累计缴付应交出资额的百分之\_\_\_\_\_的违约金外，守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四十条规定，报经批准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二条 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的一方担当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依据实际状况，由双方分别担当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第十七章 不行抗力

#### 第四十三条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斗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开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商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马上将事故状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十五天内，供应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根据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打算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 第十八章 适用法律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 第十九章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五条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假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依据该会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仲裁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或者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假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_\_\_\_国\_\_\_\_地\_\_\_\_仲裁机构依据该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仲裁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或者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假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仲裁。仲裁在被述人所在国进行：在中国，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依据该会的仲裁程序暂行规章进行仲裁。在(被上诉人国名), 由(被上诉人国家的仲裁组织名称)依据该组织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 第四十六条

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仲裁的部格外，本合同应连续履行。 其次十章 文字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用中文和日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有不符，以中文为准。

其次十一章 合同生效及其它

第四十八条 根据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的如下附属协议，均为本合同不行分割的组成部分，包括：

1. 合资公司章程;
2. 技术转让协议(或合同);
3. 合资公司进口设备等实物清单(或协议);
4. 合资外方实物进口清单(或协议);
5. 销售协议;

第四十九条 本合同及其附属协议，均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外经贸部(或其托付的审批机构)批准，自批准之日起生效。修改时同。

第五十条 甲、乙双方发送通知的方法，如用电报、电传通知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以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甲、乙双方的法定住宅即为甲、乙双方的收件地址。

第五十一条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甲、乙双方授权的代表在\_\_\_\_\_签字。 甲方：\_\_\_\_\_公司(印章) 乙方：\_\_\_\_\_公司(印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_\_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 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格式 篇 5

名目

1.总则

2.注册资本

3.批准及注册

4.资本转让

5.董事会

6.总经理、副总经理

7.场地使用费

8.技术合作

9.选购及销售

10.利润

11.财务会计

12.外汇收支

13.税务

14.职工录用和嘉奖

15.工资标准和嘉奖

16.合营期限

17.其他事项

18.仲裁

19.合同文本



## 20.法定地址、文件通知

\_\_\_\_\_、\_\_\_\_\_和\_\_\_\_\_, \_\_\_\_\_、\_\_\_\_\_,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以下简称《合资法》)以及《实施条例》规定,根据公平互利的原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市建立合营企业。从事生产反射器、注塑模具及其他资料制品,供出口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经多次商谈,全都同意订立本合同。

### 第一章 总则

#### 1.本合同的各方为:

\_\_\_\_\_、\_\_\_\_\_为一方(以下简称甲方),由\_\_\_\_\_代表甲方对本合同负责。

\_\_\_\_\_, \_\_\_\_\_、\_\_\_\_\_为一方(以下简称乙方),由\_\_\_\_\_代表乙方对本合同负责。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授权的代表签订。

2.双方同意成立的合营企业定名为: \_\_\_\_\_(以下简称“合营企业”)

中 文: \_\_\_\_\_

英 文: \_\_\_\_\_

地 址: \_\_\_\_\_

3.双方依据公平互利的原则,为了有利进展中国国民经济,而从事反射器、注塑模具、以及其他塑料制品的设计、生产和内外销售。

合营企业将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选购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如遇无货供应或质量、价格不符合要求时，也可由合营企业进口解决。

4.双方本着长期真诚合作的愿望，在产品质量、规格品种、包装装潢及经济效益等方面力求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

合营企业的初期生产规模为：年产\_\_\_\_\_套符合\_\_\_\_\_国\_\_\_\_\_标准的\_\_\_\_\_反射器，接受订单生产年产值为\_\_\_\_\_元的注塑模具。乙方负责\_\_\_\_\_反射器的返销，保证投产后的前\_\_\_\_\_年使合营企业的外汇收支达到自身平衡。且\_\_\_\_\_年后返销比例不低于\_\_\_\_\_%，乙方负责为合营企业每年从中国境外承接不少于\_\_\_\_\_元产值的注塑模具订单。合营企业产品的内销由甲方负责。

5.合营企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必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令、条例和规章，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和爱护。

其次章 注册资本

6.合营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各方的经济责任以注册资本为限，并按资本比例安排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7.合营企业总投资为\_\_\_\_\_美元。注册资本总额为\_\_\_\_\_美元，其中甲方占资本额的\_\_\_\_\_%，乙方占资本额的\_\_\_\_\_%。

8.甲、乙方出资如下：

甲方：\_\_\_\_\_美元，其中：

- (1) 机器设备，价值约\_\_\_\_\_美元；
- (2) 厂房，价值约\_\_\_\_\_美元；
- (3) 现金，相当于\_\_\_\_\_美元的人民币现金。

乙方：\_\_\_\_\_美元外汇现金。

### 第三章 批准及注册

9.本合同应由\_\_\_\_\_市批准，自批准之日起生效。并送交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备案。

10.合营企业接到上述批准证书后，应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在合营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后，甲、乙双方将依据工程进度需要，分别缴付资金，每期各方须缴付数额由董事会打算。

各方缴资后，由合营企业发给投资证明书。

### 第四章 资本转让

11.注册资本转让时合营者拥有先买权，未经合营者同意，不得转让或抵押给他。但当一方提出转让时，合营者应在\_\_\_\_\_个月内赐予答复，否则作为放弃先买权论。

12.转让注册资本的价格，应依据合营企业中该方投资的帐面价值，由合营双方本着公正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

13.注册资本转让时，应\_\_\_\_\_个月内向原审批机构申请批准。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备案，批准后再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注册手续。

### 第五章 董事会

14.合营企业领到营业执照之日，即为合营企业董事会成立之日，董事会人数为\_\_\_\_\_人，其中甲方\_\_\_\_\_人，乙方\_\_\_\_\_人，董事人选由双方各自委派和调换、董事长由甲方委任，副董事长二人，由甲方委派一人，乙方委派一人担当。

15.董事会是合营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其职权在合营企业章程内规定，董事长是合营企业的法定代表，董事长不能履行职责时，应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表合营企业。

16.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会会议应由\_\_\_\_\_分之\_\_\_\_\_以上董事出席才能进行。董事不能出席时，可出具托付书，托付他人代表其出席和表决。董事会的决议应由出席董事或其代表全都同意才能通过。董事会会议一般在合营企业的法定地址进行，也可以在董事会同意的其他地点进行，合营企业不负担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旅费。董事会会议期间的膳宿由合营企业支配并支付费用。

17.董事不从合营企业支付薪金，他们的酬劳将在合营企业的全年净利中提取肯定比率（比率由董事会议定）作为董事会的分红。并按下列比例安排：

董事长\_\_\_\_\_%

副董事长各\_\_\_\_\_%

董事各\_\_\_\_\_%

第六章 总经理 副总经理

18.合营企业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三人，均由甲方提名，董事会聘任，负责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资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总经理对外代表合营企业。对内任免下属人员，并行使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19.合营企业的重要文件由总经理签署后生效。

20.若总经理或副总经理未能适当履行职务时，董事会有权解聘或降职。

## 第七章 场地使用费

21.合营企业使用的土地是中国政府的资产，合营企业须向政府交付适当的土地使用费，合营企业与所在地土地主管部门签订的租用土地使用权协议，应为本合同不行分割的一部分。

22.最初\_\_\_\_\_年的土地使用费，定为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其后，土地使用费可按市政建设进展的状况而调整。

## 第八章 技术合作

23.合营企业与\_\_\_\_\_签订的技术转让协议，作为本合同不行分割的一部分，其有效期与本合同相同。

24.合营企业依据技术转让协议，向\_\_\_\_\_支付技术转让费\_\_\_\_\_美元，技术转让内容及技术转让费的支付方法，在技术转让协议中另行规定。

## 第九章 选购及销售

25.合营企业与乙方签订的选购与销售协议，作为本合同不行分割的一部分，其有效期与本合同相同。

26.合营企业所需的原材料应尽先在国内购买。对无法供应的品种或质量、价格不符合合营企业要求时,可由合营企业从国外进口。

27.依据双方签订的选购与销售协议,合营企业在中国国内销售的产品,在由甲方负责通过其销售部门销售。合营企业的出口产品,由乙方负责在中国国外销售,详细方法在选购与销售协议中另行规定。

## 第十章 利润

28.合营企业所获得的全部利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缴纳所得税后,按下列百分比提取:储备基金\_\_\_\_\_%;企业进展基金\_\_\_\_\_%;职工嘉奖及福利基金\_\_\_\_\_%。

缴税与提取上述三项基金后的净利润,每年依据合营双方的出资比例进行安排。

29.对于乙方分得的利润,应依据合营企业的外汇结余状况,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的原则下,此利润可依据董事会的打算分一次或几次支付,以前年度的亏损未弥补前不得安排利润,以前年度未安排的利润,可并入本年度利润安排。

##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

30.合营企业应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中外合营企业的财务会计规定,必需建立完整、严格的财务制度。

31.合营企业的一切单据、帐簿、报表均使用中文记载,同时应用英文定期编制财务报表。合营企业董事会聘请的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有权查阅合营企业的一切单据、帐簿、报表,并直接向董事会提

出报告。



32.合营企业以人民币为记帐单位，人民币与其他货币间的换算，按同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局\_\_\_\_\_分局汇率牌价结算。

33.合营企业的固定资产，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施行细则》的规定，由董事会打算其折旧年限。

34.合营企业应在中国银行\_\_\_\_\_分行分别开立外汇帐户和人民币帐户，并接受开户银行对外汇支出的监督。

35.合营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遇流动资金不足时，总经理可依据董事会规定的权限，向中国银行或国外银行借款，但不得移作它用或弥补亏损。

36.合营企业的财政会计年度，从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第十二章 外汇收支

37.合营企业的一切外汇事宜，必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和有关管理方法的规定办理。

38.合营企业的外汇收支必需做到：

- (1) 保证合营企业的每年外汇收入大于支出。
- (2) 外汇结算人民币时，应根据当时规定的牌价办理。
- (3) 合营企业在中国境内支付费用、货款、劳动酬劳等，除依据有关规定支付外汇者外，一律以人民币结算。

39.依据《合资法》的规定，下列外汇可以汇出：

- (1) 乙方分得的利润及技术转让费。

(2) 乙方资本转让后所得的资金。

(3) 合同期满或合同期满前应清偿给乙方的资金。

(4) 用于进口原料、设备、备件所需的外汇，以及派往国外人员的旅差费。

(5) 其他按有关规定可以汇出的开支。

### 第十三章 税务

40. 合营企业根据中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各项税金。

41. 合营企业职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

### 第十四章 职工录用和辞退

42. 合营企业所需职工，由甲方或中国劳动管理部门采纳公开招聘方式，经考试择优录用后，签订劳动合同。

43. 如因生产技术等变化，职工确有多余，或经培训后仍不能适应要求，也无法改调其他工种时，合营企业可按劳动合同解雇并给补偿。

44. 合营企业应制订规章制度和职工守则，对违反者分别予以警告、记过、扣薪直至开除处分。

### 第十五章 工资标准和嘉奖

45.合营企业职工工资目前按平均月薪\_\_\_\_\_元人民币计算,其中包括合营企业向中国政府指定的部门缴纳国家对职工的各种保险费、补贴费和福利措施费等。随着合营企业生产进展,职工工资应逐步增加。今后中国政府对工资、福利、补贴等有新的规定时,合营企业应据此相应调整。

46.\_\_\_\_\_方高级职员工资、社会保险、旅差费标准参照\_\_\_\_\_方国家或地方标准,由董事会核定。\_\_\_\_\_方高级职员原则上与\_\_\_\_\_方高级职员同工同酬。

47.根据合营企业的经营结果,年终从嘉奖和福利基金中提出肯定数目的基金,奖给工作好的职工,对于在技术上、生产上或管理上有特别贡献者,由董事会打算赐予特别嘉奖。

## 第十六章 合营期限

48.合营双方同意,合营企业的期限为\_\_\_\_\_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算,期满前一年经一方提出,其他方同意可以延长,延长期限由双方协商打算,并在期满前六个月向原审批机构办理延长报批手续。

49.在发生下列状况之一时,可以提前终止合同:

(1) 在一个适当的开头期后,合营企业因严峻亏损而不能连续营业;

(2)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或章程规定的义务,致使合营企业无法连续营业;

(3) 由于不行抗力的大事,如严峻自然灾害或战斗等,致使

合营企业无法连续营业；

(4) 不能达到预期的目标并看不到进展的前景。

提前终止合同必需经董事会召开特殊会议作出决议，报请原审批机构批准。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

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967035022134010006>